

文登区母猪河综合治理工程（西寨湿地）优化
整修及运行维护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威招审（sg202116039）号

招标人：威海市文登区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威海晟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一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1. 总则.....	11
1.1 项目概况.....	11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1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1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1
1.5 费用承担.....	12
1.6 保密.....	12
1.7 语言文字.....	12
1.8 计量单位.....	12
1.9 踏勘现场.....	12
1.10 投标预备会.....	12
1.11 分包.....	13
1.12 偏离.....	13
2. 招标文件.....	13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13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3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3
3. 投标文件.....	14
3.1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技术标组成。.....	14
3.2 投标报价.....	14
3.3 投标有效期.....	15
3.4 投标保证金.....	15
3.5 资格审查资料.....	16
3.6 备选投标方案.....	17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17
4. 投标.....	17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
5. 开标.....	18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8
5.2 开标程序.....	18
6. 评标.....	18
6.1 评标委员会.....	18
6.2 评标原则.....	19
6.3 评标.....	19
7. 合同授予.....	19
7.1 定标方式.....	19
7.2 中标通知.....	19
7.3 签订合同.....	19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0
8.1 重新招标.....	20
8.2 不再招标.....	20
9. 纪律和监督.....	20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0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0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0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0
9.5 投诉.....	20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0
附件 1: 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20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5
1、评标方法.....	25
2、评标准备.....	25
3、评审标准及程序.....	26
3.1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26
3.3 技术标评审.....	26
3.4 商务标评审.....	26
3.5 判断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27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7
3.7 评标结果.....	28
附件 A: 评审细则.....	28
附件 B: 无效标投标条件.....	3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报价表格式.....	43
1、清单编制总说明.....	43
2、工程量清单.....	45
第六章 图纸.....	49
1、图纸目录.....	49
2、图纸.....	49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50
第一章 主要运行指标.....	50
（一）项目名称.....	50
（二）工程规模及进出水指标.....	50
（三）主要工艺.....	50
第二章 主要工作内容及要求.....	51
（一）主要运行管理工作内容.....	51
（二）运行管理与维护一般要求.....	52
第三章 运行管理和考核办法.....	55
（一）运行管理与维护人员配备.....	55
（二）运行管理和考核清单.....	55
（三）服务期限及标准.....	58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60
投标函附录.....	6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2
授权委托书.....	63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64
拟派主要人员汇总表.....	6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6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67
企业业绩与获奖情况.....	68
拟用于该工程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承诺.....	69
资信标评分索引表.....	7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文登区母猪河综合治理工程（西寨湿地）优化整修及运行维护工程 施工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文登区母猪河综合治理工程（西寨湿地）优化整修及运行维护工程（施工）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威海市文登区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工程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除在线监测站的运行费用外运营技术方案中的全部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项目基本情况

本工程为文登区母猪河综合治理工程（西寨湿地）优化整修及运行维护工程，主要内容包括水位控制、植物管理、设施维护、场地看护、野生动物保护、蚊虫控制、生态监测及宣传接待等工作，详见运营技术方案。计划工期：1年。

标段名称	规模	标段内容	招标控制价 (元)
不分标段	1组	主要内容包括水位控制、植物管理、设施维护、场地看护、野生动物保护、蚊虫控制、生态监测及宣传接待等工作，详见运营技术方案。	1543724.57

四、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 1、具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 2、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 3、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 4、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 5、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6、投标人应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B级及以上信用报告，并附有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

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本项目投标人在使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时应到威海市文登区公共信用信息查询窗口审核（文登区世纪大道 80 号市民中心公共信用信息查询窗口，咨询电话：服务窗口 0631-8488315；区社会信用中心 0631-8451606），审核通过后在“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威海绿洲金盾信用服务有限公司”公章。并由审核方留存盖章页复印件交区社会信用中心存档备案。未按以上要求核验且加盖公章的信用报告将不予采信。

五、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 1、要求承担本工程负责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 2、项目负责人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 3、拟用于该工程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 4、项目负责人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六、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zbtb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1-8-18 10:00:00;下载截止时间：2021-8-25 10:00: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b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b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目前疫情防控期间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新闻中心-重要通知《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提供公共资源数字证书（CA）不见面办理服务的通知》，电话 0631-5307028/15553872456]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b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b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 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电子标进行开标、评标，投标单位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时网上签到即可，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派员出席开标会议，疫情防控期间，优先采用“不见面远程开标”。本项目开标地点：威海市文登区天福办文昌路 106-1 号四楼（宏利物流南 800 米与秀山东路路口-蓝海投资楼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登分中心第一开标室。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9-8 9:00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威海市文登区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威海晟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文登区龙山路 54 号 地 址：威海市文登区文山东路 90 号财富大厦 10 楼

邮 编：264400 邮 编：264400

联 系 人：段洪勋 联 系 人：于丽丽、乔伟芸

电 话：18369173923 电 话：0631-8456544、15588361705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whsygczx@163.com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市文登区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局 地址：文登区龙山路 54 号 联系人：段洪勋 电话：1836917392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威海晟源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威海市文登区文山东路 90 号财富大厦 10 楼 联系人：乔伟芸 电话：0631-8456544、15588361705 邮箱：whsygczx@163.com
1.1.4	项目名称	文登区母猪河综合治理工程（西寨湿地）优化整修及运行维护工程
1.1.5	项目建设规模	本工程为文登区母猪河综合治理工程（西寨湿地）优化整修及运行维护工程，主要内容包括水位控制、植物管理、设施维护、场地看护、野生动物保护、蚊虫控制、生态监测及宣传接待等工作，详见运营技术方案。
1.1.6	建设地点	威海市文登区。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除在线监测站的运行费用外运营技术方案中的全部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1.3.2	计划工期及质保期	计划工期：1 年 计划开工、竣工日期：2021.9.15-2022.9.14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格条件	投标企业资格要求 1、具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 2、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不得和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该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p>4、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p> <p>5、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p> <p>6、投标人应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B级及以上信用报告，并附有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本项目投标人在使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时应到威海市文登区公共信用信息查询窗口审核（文登区世纪大道80号市民中心公共信用信息查询窗口，咨询电话：服务窗口0631-8488315；区社会信用中心0631-8451606），审核通过后在“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威海绿洲金盾信用服务有限公司”公章。并由审核方留存盖章页复印件交区社会信用中心存档备案。未按以上要求核验且加盖公章的信用报告将不予采信。</p> <p>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p> <p>1、要求承担本工程负责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p> <p>2、项目负责人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p> <p>3、拟用于该工程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p> <p>4、项目负责人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p>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p> <p>形式：投标单位使用CA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p>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 形式：投标单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9 月 8 日 9 时 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盖章要求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评标。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评分办法和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指定位置上加盖电子章。未按要求加盖电子章的，按无效标处理。
3.7.4	书面投标文件份数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评标，投标单位不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
3.7.5	投标文件制作及装订要求	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评标，投标单位不须打印纸质投标文件提交。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书面投标文件不须提交，以电子标为准进行开标、评标。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无（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评标，投标单位无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威海市文登区天福办文昌路 106-1 号四楼（宏利物流南 800 米与秀山东路路口-蓝海投资楼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登分中心第一开标室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人。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控制价		
10.1.1	招标控制价	设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1543724.57元，详见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3.2.3款。
10.2 “暗标”评审		
10.2.1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不采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本章节第3.7.5款编制施工服务方案。
10.3 投标文件电子版		
10.3.1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不要求。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CA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0.4 计算机评标		
10.4.1	是否实行计算机评标	是，本项目采用全过程电子标评标，投标人不需要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只须按本须知附件1“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编制及报送电子投标文件即可。
10.5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10.5.1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派员出席开标会议，不做强制规定。疫情防控期间提倡不见面远程开标。	
10.6 中标公示		
10.6.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结果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	
10.7 知识产权		
10.7.1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8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0.8.1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9 同义词语	
10.9.1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10 监督	
10.10.1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11 解释权	
10.11.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2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p>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p> <p>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 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tb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目前疫情防控期间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新闻中心-重要通知《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提供公共资源数字证书（CA）不见面办理服务的通知》，电话 0631-5307028/15553872456]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tb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p> <p>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p> <p>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p>	

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5、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6、投标人或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或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截图，如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将否决其投标。）

7、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将否决其投标。（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附上上述查询截图。）

8、投标企业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评标过程中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按无效标处理；中标后发现弄虚作假现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评标过程中，若经查实投标企业存在被主管部门限制其投标不良行为，应否决其投标，若为中标企业，应取消其中标资格。

9、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相关扫描件、截图等若存在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10、特别说明：

（1）本项目采用全过程电子招标、投标、开标、评标。

（2）各投标单位可自行选择是否派员出席本项目开标会议，不强制规定。疫情防控期间提倡不见面远程开标。

（3）疫情防控期间，优先采用不见面远程开标，评标结束后不公布评标结果，请各投标单位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的预中标公示。在预中标公示前，任何单位和个人应对评标结果保密，否则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泄密者承担。

（4）请各参与投标企业在开标（投标截止）时间随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配合完成开标环节相关确认工作（包括在线签到、投标总报价系数抽取、在线解密、确认开标记录表等），以免因疏漏或疏忽导致开标会议延迟。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附件 1 中“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进行操作。

（5）请各参与投标企业在开标结束后，评委评标期间，随时保持电脑网络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通过电子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在 10 分钟时间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及时通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责任自负。若投标人在 10 分钟内无法及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请通过电子系统向评标委员会申请延长时间，并说

明合理理由。（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

（6）疫情防控期间，推行“不见面远程开标”，具体操作，请投标单位关注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新闻中心-重要通知-《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期间交易服务指南》（2020年2月14日发布）“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远程开标”操作使用说明书（投标人）”。请投标单位认真学习操作流程，务必在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在开标2小时前进行模拟开标，确保正常远程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7）各投标单位须编制“资信标评分索引表”（详见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并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评标委员会在资信标详细评审结束后与资信标索引表进行对照，若评标委员会评审分值与投标单位编制的“资信标评分索引表”分值不同，评标委员会将通过电子评标系统对不同分值部分向投标单位发出告知，评标委员会发出告知后，投标单位未刷新系统无法接收，因此评标委员会将通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电子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发送消息提醒，若有异议请在10分钟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为认可。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

（8）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不见面远程开标”，技术支持电话：15553872456。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登分中心第1开标室录音电话：0631-8451501，投标单位若在开标期间有异议可以拨打此电话，除开标时间外不得拨打。

（9）本项目提倡不见面远程开标。若投标单位派员至开标现场，根据《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登分中心疫情防控期间开评标现场管理工作方案》要求，投标人代表应服从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登分中心管理，如实上报是否有重点疫区旅行史、居住史或接触史，是否有身体异常状况等，工作人员将对相关信息登记并核查其身份证原件，未达到以下要求导致不能参加投标活动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1）按开标所在地疫情防控要求执行；（2）禁止有发热、干咳、体温检测异常等症状和未经隔离观察期的人员参与项目开标活动。

1 .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不同单位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14）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5）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或委托代理人被最高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单位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相关规定标准的40%执行，由中标人一次性支付。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发布。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工程量清单及报价表；
- （6）图纸；
- （7）技术标准和要求；
- （8）投标文件格式；
- （9）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视澄清内容是否影响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确定是否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最终以各投标单位书面确认内容为准。

2.2.3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

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发布。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视修改内容是否影响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确定是否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最终以各投标单位书面确认内容为准。

2.3.2 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技术标组成。

3.1.1 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

3.1.2 技术标

注：投标文件封皮、目录、投标函均为系统自动生成。

3.2 投标报价

3.2.1 定义

3.2.1.1 投标总价：是指由投标人根据企业自身实力自主报取的价格，有强制性规定的执行规定且不得低于成本。

3.2.1.2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管理费、利润、检验试验费、采保费、损耗、措施费、规费、税金等，并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完成本工程项目（清单子目）的施工所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和义务。在建设过程中发生诸如市场物价浮动和政策性调价等可能产生的风险因素，结算时综合单价不因此调整。

3.2.1.3 投标单位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进行报价，工程量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只报取相应项目的综合单价。最终结算造价按本次投标报取的综合单价和实测工程量进行结算。

投标人如果发现工程量清单中有缺漏项或对工程量清单有质疑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招投标电子平台向招标人提出，由招标人予以解释或更正。

3.2.2 报价要求

3.2.2.1 本次招标采取工程量清单报价的方式进行报价（费），投标人在编制工程量清单报价时须根据招标文件、合同条款、标准规范及其他有关文件结合起来使用，并考虑施工方案、技术装备、技术能力和施工管理经验、市场价格信息、所有风险因素等进行自主报价。

3.2.2.2 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视为已考察工程现场，对工程现状情况已经比较了解和充分预计，并能根据已了解情况合理组织完成施工，场地等工程情况视为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工程量清单由招标人统一出具，各投标人在投标时不得增加或减少项目，也不得修改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数量及序号，投标人如果发现工程量清单中有缺、漏项或对工程量清单有质疑的，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向招标人提出，由招标人予以解释或更正。

3.2.2.3 本工程结算要求：

投标单位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进行报价，工程量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报取相应项目的综合单价。最终按本次报取的综合单价和实测工程量进行结算。

3.2.2.4 变更部分综合单价的执行原则：

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②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③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由投标人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山东省建筑、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相关文件在签订合同时的规定、文登区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计价标准，设备、材料价格参照执行项目同期文登区政府采购招投标的材料价格、威海建设咨询指导价(其中未涉及的材料价格，由招标人、投标人、监理单位、财政局共同确定)重新组价，重新组价下浮 10%，并经招标人、财政局、监理单位确认后执行。

3.2.2.5 其他报价要求详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说明。

3.2.2.6 有关不平衡报价要求：

各投标单位严禁不平衡报价，开标过程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为不平衡报价且无法进行合理澄清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若日后经建设方或审核方发现，建设方或审核方有权依据所有有效竞标企业的最低报价，并参照消耗量定额调整进入结算单价。若各投标单位均采用不平衡报价的，建设方或审核方有权要求投标单位按照消耗量定额及现行的配套文件等规定重新组价，并经招标人、监理单位确认后进入结算单价。

3.2.3 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1543724.57 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认为招标控制价低于本企业成本，可以放弃投标，并向招投标管理机构及招标人书面提交放弃投标说明。

投标人对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有异议的，应当投标截止日前 10 日内提出，招标人应当及时核实，经核实确有错误的，招标人应当调整招标控制价，在投标截止日 15 日前通过电子招投标平台发布。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且附相关

资料的复印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 经查实发现有围标、串标情况、业绩有弄虚作假情况的。

3.5 资格审查资料

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各投标单位在上传投标文件时需将资格审查内容中上传以下资料彩色扫描件（word 文档或 PDF 文档），以下材料必须满足开标现场资格评审标准，不能满足开标现场资格审查的，将做无效标处理：

(1) 企业营业执照；

(2) 资质证书；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筑业企业资质有效期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届满的，统一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期，资质证书无需换发。若存在上述情况，须附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自动延期的查询合格信息截图。）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考核合格 B 证）及在本企业的社会保险证明资料（社会保险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

注：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及安全考核合格 B 证证书若存在过期情况，须附网站查询合格信息截图

(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上传查询截图）；

(6)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上传查询截图）；

(7) 投标单位应持有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的信用报告，并附有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上传“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威海绿洲金盾信用服务有限公司”公章的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 B 级及以上信用报告，并附有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

注：本项目投标人在使用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报告时应到威海市文登区公共信用信息查询

窗口审核（文登区世纪大道 80 号市民中心公共信用信息查询窗口，咨询电话：服务窗口 0631-8488315；区社会信用中心 0631-8451606），审核通过后在“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威海绿洲金盾信用服务有限公司”公章。并由审核方留存盖章页复印件交区社会信用中心存档备案。未按以上要求核验且加盖公章的信用报告将不予采信。

（8）其他资格审查所要提交的资料。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的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书面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5 投标文件制作及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书面投标文件无须提交，以电子标为准进行开标、评标。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无（本项目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评标，投标单位无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上传（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上传成功后，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

4.2.5 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并修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撤回并修改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盖章。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和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出席开标会议，不强制规定。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 （1）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 （2）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 （1）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2）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3）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4）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项目负责人姓名等；
- （5）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6）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初步审查；
- （7）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8）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 （9）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 （3）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

关系；

(4) 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 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 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 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1.3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应当及时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 条规定。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对外公告。

7.3 签订合同

7.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合格投标人不足 3 个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经评审后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确定中标人的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确定中标人的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计算机辅助评标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

前应仔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qdz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qdz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qdz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qdz 内容保持一致。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 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投标函附录、授权委托书、招标人信用承诺书、拟用于该工程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中标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承诺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

（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 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派员出席开标会议，不强制规定。若派员出席开标会议的，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 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 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5. （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 **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 **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 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 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 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 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 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 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

(7)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 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 本次招标采用全电子标进行开、评标，若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等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将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

0631-5819292。

784C7A11-8B5F-4D70-9564-092057FD424B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底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各投标单位须编制“资信标评分索引表”（详见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并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评标委员会在资信标详细评审结束后与资信标索引表进行对照，若评标委员会评审分值与投标单位编制的“资信标评分索引表”分值不同，评标委员会将通过电子评标系统对不同分值部分向投标单位发出告知，评标委员会发出告知后，投标单位未刷新系统无法接收，因此评标委员会将通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电子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发送消息提醒，若有异议请在10分钟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为认可。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

2、评标准备

2.1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2 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招标人也可以直接指定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评标委员会主任在与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协商的基础上，可以将评标委员会划分为技术组和商务组（商务、技术均为5人）。

2.3 熟悉文件资料

2.3.1 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 and 工期要求等，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附件中包括的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附件所附的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3.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投标文件、开标会记录、招标控制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部门颁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定额（如作为计价依据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2.4 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工作（清标）

2.4.1 在不改变投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基础性数据分析和整理（本章中简称为“清标”），从而发现并提取其中可能存在的对招标范围理解的偏

差、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投标报价构成不合理、不平衡报价等存在明显异常的问题，并就这些问题整理形成清标成果。评标委员会对清标成果审议后，决定需要投标人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问题，通过电子系统形成质疑问卷，向投标人发出问题澄清通知(包括质疑问卷)。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应当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责任自负。

2.4.2 在不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法定权利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可委托由招标人专门成立的清标工作小组完成清标工作。在这种情况下，清标工作可以在评标工作开始之前完成，也可以与评标工作平行进行。清标工作小组成员应为具备相应执业资格的专业人员，且应当符合有关法律法規对评标专家的回避规定和要求，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有利益、上下级等关系，不得代行依法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行使的权利。清标成果应当经过评标委员会的审核确认，经过评标委员会审核确认的清标成果视同是评标委员会的工作成果，并由评标委员会以书面方式追加对清标工作小组的授权，书面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2.4.3 投标人接到评标委员会发出的问题澄清通知后，应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供书面澄清资料并按要求通过电子招投标系统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评审标准及程序

3.1 资格审查文件评审

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根据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内容评审，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3.2 资信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3.3 技术标评审

评标委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3.3.1. 技术标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该项得分为0分。缺少三项及以上评审要点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视为其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该投标人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3.2. 投标文件技术标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不四舍五入,以下相同)。

3.3.3. 招标文件设定技术标合格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技术标得分低于合格标准的投标人。

3.4 商务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商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审。

3.5 判断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5.1. 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无效标的全部条件，在本章附件 A 中集中列示。

3.5.2. 本章附件 A 集中列示的无效标条件不应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包括的无效标条件抵触，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3.5.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依据本章附件 B 中规定的无效标条件判断投标人的投标是否为无效标。

3.6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6.1. 请各参与投标企业在开标结束后，评委评标期间，随时保持电脑网络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通过电子评标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投标人应当在 10 分钟时间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及时通过电子系统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因未及时关注造成的责任自负。若投标人在 10 分钟内无法及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请通过电子系统向评标委员会申请延长时，并说明合理理由。（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6.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电子形式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6.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电子形式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6.5.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电子形式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工程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2）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投标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工程子目报价或工程子目报价中增加了

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3)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投标人修改了该子目的工程数量，则其合价按招标人给定的工程数量乘以投标人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3.6.6.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上限（若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3.7 评标结果

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附件 A：评审细则

A1. 评标委员会在详细评审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2.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4. 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违反政府指导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5.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6.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7.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报价，增减或修改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的；
9. 规费、税金以及招标文件明确列出的其他不可竞争费用项目或费率或计算基础未按国家和山东省有关规定计取的；
10. 列入投标价格中的暂列金额、以项为单位设立的暂估价等非竞争性费用金额与招标文件的规定不一致的；
11. 投标人资信标中项目经理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
12. 投标人技术标不能满足工程施工需要，或者技术标得分低于招标文件规定合格标准的；
13.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14. 施工服务方案与报价不一致，投标人不能做出合理说明的；
15. 投标报价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
15. 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支付办法的；

A2.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否决其投标：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或项目负责人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15.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6.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7.在资格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 18.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19.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质量标准、工期、质保期等实质性内容方面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A3.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评委会可以认定为串通投标：

- 1.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13.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14.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15.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16.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17.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A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应作无效标处理并计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者，依法进行行政处罚。

-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隐瞒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信息；
- 6.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A5.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无效标后，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合格投标人不足3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全部投标。投标人少于三个或者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合格投标人不足3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A6.评委必须对各投标企业进行有记名评分，否则该投票无效。

A7.近一年度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一年，近两年度是指从开标日向前推算二年，以此类推，精确到日。

A8.根据评标委员会评标报告，招标人应选择综合得分最高的为中标人。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A9.低于成本价的投标无效，其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附件 B：无效标投标条件

无效标条件

B0、总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无效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无效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B1 无效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B1.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B1.2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详下:

B1.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的;

B1.2.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错漏之处一致的;

B1.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者报价组成异常一致或者呈规律性变化的;

B1.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个人编制的;

B1.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B1.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B1.2.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

B1.2.8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人投标的;

B1.2.9 不同投标人使用同一个人或者企业资金交纳投标保证金或者投标保函的反担保的;

B1.2.10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个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B1.2.11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B1.3 项目经理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或未按要求提供保险的;

B1.4 技术标(施工服务方案)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写的;

B1.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B1.6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B1.7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项目经理或委托代理人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B1.8 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B1.9 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B1.10 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B1.11 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B1.1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相关扫描件、截图等存在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B1.13 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根据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内容评审,每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作无效标处理。

B1.14 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tb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

则视为投标无效。

B1.15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评分办法和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指定位置上加盖电子章，未按要求加盖电子章的，按无效标处理。

B1.16 开标过程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为不平衡报价且无法进行合理澄清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B1.17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作无效标处理。

B1.18 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B1.19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分办法”第3.6.5款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电子形式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B1.20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分办法”第3.6.4款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电子形式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B1.21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招标控制价上限（若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发 包 人：（名 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姓 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 名）

地 址：

网 址：

电 话：

电 传：

传 真：

电报挂号：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帐 号：

承 包 人：（名 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姓 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 名）

地 址：

网 址：

电 话：

电 传：

传 真：

电报挂号：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帐 号：

784C7A11-8B5F-4D70-9564-092057FD424B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合同文本通用条款全文引用《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年版）

784C7A11-8B5F-4D70-9564-092057FD424B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中的各条款是补充和修改通用合同条款中条款号相同的条款或当需要时增加新的条款，两者应对照阅读，一旦出现矛盾或不一致，则以专用合同条款为准，通用合同条款中未补充和修改的部分仍有效。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威海市文登区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局

1.1.2.3 承包人：

1.1.2.6 监理人：

1.1.4 工期：1年

1.1.4.5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_____1年_____。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文件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

- (1) 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包括投标辅助材料）；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经评审确认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1.7 联络

1.7.2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威海市文登区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局。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用地

2.3.1 发包人不提供。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监理人在行使下列权力前，必须得到发包人的批准：

- (1) 按第 4.3 条约定，批准工程的分包；
- (2) 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 (3) 向承包人作出合同范围与内容的变更指示；
- (4) 批准暂列金额的使用；
- (5) 影响工期、质量、合同价等其他重大决定；
- (6) 涉及全局进度的工程暂停指示；
- (7) 批准因责任事故停工后的复工；
- (8) 对承包人变更单价要求的答复。

尽管有以上规定，但当监理人认为出现了危及生命、工程或毗邻财产等安全的紧急事件时，在不免除合同规定的承包人责任的情况下，监理人可以指示承包人实施为消除或减少这种危险所必须进行的工作，即使没有发包人的事先批准，承包人也应立即遵照执行。监理人应按第 15 条的规定增加相应的费用，并通知承包人。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0 其他义务：（1）做到工完场清、文明施工、搞好施工场地的清洁卫生、材料堆放整齐。

（2）承包人不得租赁、购买、使用非道路移动机械大气污染物排放不合格的机械设备，需采取临时道路洒水、防尘网覆盖砂土料堆放和运输等防扬尘措施，防止造成大气污染。承包人要在进场后 7 日内建立《水利建设工地大气污染防治管控清单》与《水利建设工地非道路移动机械动态管控清单》，并按要求报项目法人备查。

4.3 分包

未经发包人批准不允许分包。Z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见下列第(1)项内容：

- (1) 本工程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 (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见下表：

发包人提供的主要材料表(参考格式)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发包人提供的主要设备表(参考格式)

序号	工程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无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承包人应根据合同工程的施工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以及取得为工程建设所需修建场外设施的权利，并承担有关费用。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上述手续。

11 开工和竣工(完工)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1.4.3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

- (1) 日降雨量大于 50mm 的雨日超过 1 天；
- (2) 风速大于 17.2m/s 的八级以上台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 38℃ 的高温大于 3 天；
- (4) 日气温低于-5℃ 的严寒大于 3 天；
- (5)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发包方应补偿损失给承包方；
- (6) 其它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11.5 承包人工期延误

(1) 逾期完工违约金表(参考格式)。

序号	项目及其说明	要求完工日期	违约金(元/天)

由于承包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承包人每天应向发包人支付合同结算金额的 3% 作为逾期完工违约金。延误工期超过 30 日的，发包人可以解除合同，也可将合同中的一部分工作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增加的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但并不免除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应承担的责任和应履行的义务。若承包人不按照合同约定计划工期或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开工，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承担签约合同价的 3% 违约金及相应损失。

11.6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发包人不对提前完工进行单独奖励。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5)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无。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3)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无。

13 工程质量 13.1 工程质量要求

13.8 质量事故处理

13.8.4 工程竣工验收时，发包人负责向竣工验收委员会汇报并提交历次质量缺陷处理的备案资料。

14 试验和检验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4.1.5 水工金属结构、启闭机及机电产品进场后的交货检查和验收中，承包人负责检查产品是否有出厂合格证、设备安装说明书及有关技术文件，对在运输和存放过程中发生的变形、受潮、损坏等问题应作好记录，并进行妥善处理。

14.1.6 本工程实行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在合同实施期间由发包人会同监理人确定。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

②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

③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相同项目及类似项目单价的，由承包人按照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山东省建筑、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相关文件在签订合同时的规定、文登区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计价标准，设备、材料价格参照执行项目同期文登区政府采购招投标的材料价格、威海建设咨询指导价（其中未涉及的材料价格，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单位、财政局共同确定）重新组价，重新组价下浮 10%，并经发包人、财政局、监理单位确认后执行。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由发包人在合同实施期间视具体情况确定。

15.8 暂估价

15.8.1 (1) 发包人和承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合同签约时由发包人具体确定； 发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合同签约时由发包人具体确定。

(2) 发包人和承包人以招标方式选择暂估价项目供应商或分包人时，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由承包人负责管理，承包人向发包人负责。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本合同工期较短，在合同有效期内，所有因人工、材料和设备等物价波动影响合同价格时，均不调整综合单价。

17 计量与支付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___/___

17.3 工程进度付款

17.3.1 付款周期

付款按形象进度进行支付。

17.3.2 进度付款申请单

17.3.2.1 承包人应在每个付款同期末，按监理人批准的格式向监理人提交一式 3 份进度付款申请单，并附相应的支持性证明文件。

17.3.2.2 每年前三季度每季度末支付，每次支付比例为年运行管理与维护费用的 1/4。每年第四季度运行管理与维护费根据运行管理与维护考核办法，依照考核后的实际费用于本年度末支付。

考核成绩与运行管理和维护费拨付挂钩。如遇节假日或其它特殊情况，付款时间可顺延。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质量保证金扣取按 17.3.2.2 条款执行。

17.5 竣工(完工)结算

17.5.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完工付款申请单一式叁份。

(2) 最终结算造价按中标单位报取的综合单价和实测工程量进行结算。

17.6 最终结清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伍份。

17.7 竣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财务结算报告。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工程保险的投保内容、保险金额、保险费率、保险期限等由承包人自行决定，其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0.4 第三者责任险

20.4.2 本款中的保险费率、保险金额由承包人自行决定，其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0.5 其它保险

其他保险的投保内容、保险金额、保险费率、保险期限等由承包人自行决定，其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依法向文登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5 其他补充条款

25.1 项目经理不得兼任其他在建施工项目，且发生变更后 6 个月内，不得参加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工作，一经发现，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10% 签约合同价的违约金及其相应法律责任。

25.2 承包人应按有关规程、规范要求完善、落实合同范围内的施工安全措施，所需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此项费用。

25.3 承包人应负责做好施工生产、生活区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发包人除承担“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专项措施费”外，其余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25.4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者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 10% 签约合同价的违约金及其相应法律责任。

25.5 若工程竣工验收时，发现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或验收规范要求的，存在质量缺陷的，发包人将按照工程总造价的 10% 予以扣除工程款，且承包人应采取返工修理补救措施，使工程质量达到约定标准或验收规范要求，并承担所支出的费用。

25.6 承包人未经发包人许可进行转包和违法分包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签约合同价 10% 的违约金。

25.7 项目经理和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须靠在工地上，参加发包人组织的工程例会，离开工地和不参加工程例会应经发包人同意，并以书面形式指定经发包人同意的代表人。每发现 1 人次不到位，罚款 600 元，发现 3 次视为项目经理和主要管理人员不到位。

25.8 投标书中拟定的项目经理和主要管理人员一经发包人确认后不得更换，必须按计划足额准时进场。确有特殊原因需更换时，应经发包人同意后方可更换。

25.9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要合理安排施工，加强与周边村民的沟通与协调，杜绝因施工不当、沟通不畅引发政务热线、信访事件。在施工过程中，若因上述原因产生政务服务热线、信访事件 5 件以下，且承包方采取积极措施解决问题，无需缴纳违约金；若产生政务服务热线、信访事件 5 件以上，每超过一件，承包方需向发包方缴纳 200 元违约金。

25.10 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事关水利工程建设者的生命健康安全，承包方要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明确疫情防控的组织体系、责任体系、制度保障和处置机制，负责施工现场疫情防控

各项工作的组织实施，抓实抓细防控措施。施工过程中要突出施工现场、办公区域和生活区域管理，分区落实疫情防控措施、配发防护用品，严格人员、车辆和物资进出管理。施工单位要加强人员健康、流动管理，建立施工人员健康管理信息台账，完善用人用工管理制度，教育引导施工人员尽量减少外出，尽量避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报价表格式

1、清单编制总说明

- 一、 报价人须知：
1. 应按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规定的内容进行编制、填写、签字、盖章。
 2. 工程量清单及其计价格式中的任何内容不得随意删除或涂改。
 3. 工程量清单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投标单位均应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内。
 4. 金额（价格）均以人民币表示。
- 二、 工程名称及概况：本工程为文登区母猪河综合治理工程（西寨湿地）优化整修及运行维护工程，主要内容包括水位控制、植物管理、设施维护、场地看护、野生动物保护、蚊虫控制、生态监测及宣传接待等工作，详见运营技术方案。
- 三、 本次招标范围：本次招标范围为除在线监测站的运行费用外运营技术方案中的全部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 四、 编制依据：
1. 建设单位提供的运营技术方案和现场现状；
 2. 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设计图集、标准、规范、技术资料等。
- 五、 清单项目中凡注明“以下、以内、小于”字样者，均包括本身；注明“以上、以外、大于”字样者，均不包括本身。
- 六、 投标单位参与投标视为已考察工程现场，对现场情况（包括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存贮空间、装运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已较为了解和充分预计，并能根据已了解情况合理组织完成施工。现场原有工程的实际情况（包括与其他专业施工单位交接过程中的各种因素）视为在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将不被批准。
- 七、 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根据现场条件、地质勘探报告、招标文件要求，按照本清单说明及子目规定的计算规则，结合施工方案、技术规范、技术装备、技术能力、施工管理经验及市场行情等规定综合分析及测算，在保证成本且有适当利润的前提下填报。
- 八、 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考虑本工程的招标范围、工期要求与承包方式，并将与此有关的可能产生的费用考虑在相应的投标报价中，还应根据企业自身实力结合市场信息，充分考虑市场竞争因素和市场风险进行自主报价。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清单子目）内容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制作费、运输费、安装费、管理费、利润、检验试验费、采保费、损耗、措施费、规费、税金等，并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完成本工程项目（清单子目）的施工所发生于

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费用，以及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其他责任和义务。

九、 报价时应考虑在建设过程中发生政策性调价因素而可能产生的风险费用，结算时不予调整。

十、 投标单位按照本清单填报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严禁不平衡报价，不得恶意降低报价扰乱市场，评标委员会有权对不合理报价进行质疑，投标单位应给予合理的答复。否则，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为不合理报价的投标文件将否决投标。如中标人编制的部分工程量清单单价畸高，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或者工程结算时调整至合理价格。

十一、 所有材料均应选用符合国标的产品，所有由投标单位自主报价主要材料，采购前投标单位均须提供样品，经招标人同意后方可使用；

十二、 本工程按照增值税一般模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中的规费、税金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相应规定足额计取。

十三、 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以下费用：

1. 图纸与清单不符的以清单为准，清单未注明的以图纸为准。
2. 工程量清单中的工作内容和项目特征描述，均为分部分项清单项目的主要内容。若有未列全的其他内容由投标单位按照招标文件、设计图纸、规范等资料要求综合考虑；设计及规范等资料未明确的由投标单位根据现场考察、施工经验和相关资料综合考虑；或于答疑前书面提出，在答疑时统一解决。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均以完成该清单项目的所有内容为准考虑到综合报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
3. 施工现场所用的电费由建设单位承担，本次报价不需要考虑，水费由投标单位自行考虑, 结算不再增加。
4. 本工程报价中的分部分项费用为总价包干。清单给定工程量为参考用量，结算时不因清单中的面积、规格、数量等因素与实际养护不同而调整价格；暂估费用部分投标单位按照给定价格计入投标总价中，结算按照实际发生费用按实调整。
5. 除暂估费用包括的工作内容外，分部分项所列明的项目为主要项目，完成运营技术方案中所需的其他费用项目视为包括在相应的分部分项清单单价中，不单独列项，由投标单位综合考虑，结算也不增加，
6. 在施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扬尘、噪音、车辆进出等因素，不得对周围居民的安全、财产及正常生活等造成影响，需采取的措施及费用均需考虑在投标报价当中；若因此引起纠纷及损失，均由投标单位自行解决。
7. 本工程绿化养护工作包含因苗木养护不当造成的苗木死亡补栽的费用，甲方认可的其

他特殊原因如极端恶劣天气等原因造成的苗木死亡补栽费用不包含在本工程内，结算时单独另算。

8. 不含在线监测站的运行费用，在线监测站另行委托具备水质监测 CMA 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单独运营。

十四、特别说明：

1. 本工程暂估费用共四项，合计金额 12.6 万元整，暂列金额 20 万元整，按照给定格式和金额计入投标总价中。
2.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价格按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相关规定的 40% 执行，由中标单位支付给招标代理单位。控制价已考虑此部分费用，清单不单独列项，投标单位综合考虑此费用。

2、工程量清单

投标人须按以下给定工程量清单格式制作报价，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pdf 文档或 word 文档，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中。

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文登区母猪河综合治理工程(西寨湿地)优化整修及运行维护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单位	工程量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一、分部分项费用							
1	水生植物养护	1. 植物种类:水葱、再力花、千屈菜等水生植物 2. 养护内容:分株移植、收割及外运、病虫害防治、修剪等(包含水生植物生长状态管理)	m2	104303.00			
2	水生植物补植	1. 植物种类:水葱、再力花、千屈菜等水生植物 2. 工程内容:死亡水生植物的栽植(保活)	m2	104303.00			
3	乔灌木、地被植物养护	1. 植物种类:乔灌木、地被、花卉、草坪等 2. 养护内容:修剪整形、清理枯枝、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除草、排水防涝等	m2	29478.46			
4	一级潜流湿地滤料清洗及更换费用	1. 根据运营技术方案要求,确定处理措施方案 2. 工程量为一级潜流湿地	m3	10945.00			
5	木栈道养护	1. 更换绳索 2. 日常维修保养	m2	4403.97			

6	景观亭、汀步及各类道路等景观设施维修	1. 包括景观亭、道路及铺装、亲水平台及跌(集)水堰等项目维修维护、道路冬季清雪	项	1			
7	建筑物维修	1. 工作内容: 包括管理房、在线监测站房等建筑物日常维修维护	项	1			
8	其他零星项目维修、维护	1. 展板、展牌、栏杆、路灯、座椅、井盖及零星设施日常维修、维护, 引水管线维护	项	1			
9	看护人工费	1. 包括白天及夜间 24 小时看守 2. 主要内容: 人工湿地主体巡视检查、进出水装置检修、管线定期检查、人工湿地植物生长记录及湿地水位控制等日常运行管理维护工作、打扫卫生	项	1			
10	小计						
二、暂估费用							
1	现状道路修复	1. 现状彩色沥青路面破损裂缝修复	项	1	16000.00	16000.00	暂估单价
2	围挡维护维修	1. 对现状围网进行维护 2. 对破损的围网进行修复	项	1	10000.00	10000.00	暂估单价
3	引水管线更换	1. 引水管线破损更换费用	项	1	80000.00	80000.00	暂估单价

4	厂区安全措施及文化展板方案	1. 增加展板 2. 更换休闲座椅	项	1	20000.00	20000.00	暂估单价
5	小计					126000.00	
三、暂列金							
1	暂列金额	1. 暂列金	项	1	200000.00	200000.00	暂列
四、合计（分部分项费用+暂估费用+暂列金）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的

《文登区母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寨湿地区）优化整修及运行维护项》运营考核办法

第一章 主要运行指标

（一）项目名称

文登区母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西寨湿地区）优化整修及运行维护项目

（二）工程规模及进出水指标

本工程进水为文登创业水务污水厂出水，设计规模为 $5 \times 10^4 \text{m}^3/\text{d}$ ，工程总占地面积约 264 亩，其中包括 177 亩潜流湿地、87 亩表流湿地。本湿地工程主要出水指标优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进水量： $Q=5 \times 10^4 \text{m}^3/\text{d}$ ；

进出水水质指标：

表 1 本湿地工程进、出水指标

污染物类型	COD _{Cr} /mg/L	NH ₃ -N/mg/L
进水水质	50	5
出水水质	30	1.5

（三）主要工艺

文登区母猪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西寨湿地区）EPC 项目采用潜流湿地+表面流湿地的组合工艺。

第二章 主要工作内容及要求

（一）主要运行管理工作内容

人工湿地运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水位控制、植物管理、设施维护、场地看护、蚊虫控制、野生动物保护及宣教接待等。

1、水位控制主要包括通过对进出水系统维护及清理、布集水渠堰（管道）维护、排空设施调节、阀门开闭、跌水（集水）堰调整等控制不同季节湿地内的水位，确保湿地正常运行。

2、植物管理主要为植物的日常运行管理及维护，包含补苗、杂草清理、浇灌、修剪、收割外运等。因部分植物会有死亡，应及时进行补植，确保植物总量稳定提高。根据湿地区动物生存栖息环境需要，及时进行植物收割，湿地收割后的植物应及时运出湿地地区处理，严禁在湿地内焚烧植物。

3、设施维护主要包括闸门维护、涌泉等布集水设施维护、栈道亭榭等景观设施维护、浮岛、箱式变压器和灌溉设备等设备维护及木栈道、门卫房、景观亭、在线监测站房等景观设施维护。

潜流湿地大修前将征求经采购人认可后施行。

4、场地看护主要为封闭式运行时的看护工作，以确保湿地运行安全，严禁外来人员破坏湿地内设施及杜绝钓鱼、游泳、滑冰等安全隐患。

5、蚊虫控制主要包括香蒲等易生病虫害的植物病虫防治，及湿地区蚊蝇控制。

6、野生动物保护主要包括巡查看护，杜绝外来人员捕猎湿地野生鸟类、鱼类；同时，冬季寒冷季节，为野生鸟类提供食物来源等。

7、园林绿化运行管理及维护：日常维护中还应做好湿地区的卫生保洁工作，适时的清理湿地区内杂物，确保湿地区卫生。运行管理及维护标准达到园林绿化运行管理及维护标准的二级标准要求。保证水质、绿植等指标符合达标要求。

8、宣教接待主要包括湿地科普教育、领导视察等活动的参观接待服务工作。

9、其他内容

(1) 考虑湿地运行过程中应急处理，做好应急实施方案，做好应急实施方案。单独配备专业人员负责箱式变压器及其他湿地相关设备的维护。

(2) 湿地建设的部分亲水设施（木栈道、亲水平台等），平时应做好亲水设施的保洁工作，并定期为防腐木、栏杆等进行运行管理及维护。

(3) 针对潜流湿地采取必要的保温措施保证冬季人工湿地系统的正常运行。

(4) 湿地采用封闭运行，杜绝无关人员出入。

(5) 封闭运行的湿地应做好湿地的看护工作，避免无关人员对湿地内设施设备的破坏。做好湿地设备设施的维护工作。运营单位应全面负责运行维护管理区域的人、财、物等的安全，做好安全防护工作，设置安全警示牌，做好安全保护措施，杜绝安全事故责任发生。

(6) 运营单位还应配合相关单位做好科普宣传、参观接待等工作，以提高区域群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7) 对采购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整改要求，要制定整改措施，及时整改。

(8) 不得改变湿地现状，不得随意增加建、构筑物、临时设施等。若有特殊要求，将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实施，保证不破坏湿地现有环境资源随意开发。

(二) 运行管理与维护一般要求

1、潜流人工湿地：

①各单元均匀布水、集水，正常运行时床体表面无雍水；

②适时根据进出水水质情况，调整湿地运行水位，按时对湿地进行排空和轮替运行作业；

③床体表面污物、淤泥、植物残体等及时清理，不得出现腐败植物残体；

④管道无损坏，池体池壁无跑冒滴漏现象；

⑤植物无病虫害，及时清理杂草。水生植物每年至少于春季前收割一次，收割后植物运出湿地处理，严禁在湿地区焚烧。其他根据植物存活情况，及时补种。

2、表面流人工湿地：

①根据湿地进出水情况，适时调整湿地运行水位；

②对布、集水设施进行运行管理及维护，确保布、集水均匀；

③植物生长状态良好，适时补植植物，并根据水质情况适时控制沉水植物的生长；

④浇灌用潜水泵正常运行，灌溉管道及接头无损坏；

⑤做好湿地看护，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特别是夏季严禁外来人员钓鱼、游泳，冬季严禁外来人员溜冰，捕猎等；

⑥植物无病虫害，及时清理杂草，每年于春季前收割一次，收割后植物运出湿地处理，严禁在湿地区焚烧；

⑦对表面流湿地跌水堰（溢流堰）等土方工程进行定期巡视并记录巡视结果，发现问题及时维修，确保土方工程发挥应有作用。

3、绿化运行管理及维护标准：

湿地植物绿化运行管理及维护达到《园林绿化运行管理及维护等级质量标准》DB11/T213-2003 二级运行管理及维护质量标准。并符合现行国家、山东省、威海市、文登区绿化养护管理质量标准和作业规范。

（1）乔木—修剪整形、清理死树并补植、钩枯枝、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整地除草、排积水等；

（2）灌木—修剪整形、清理死树残桩并补植、钩枯枝、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抹芽、剪花蒂、除草松土等；

（3）竹类—修剪整形、清理死树残桩并补植、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排积水等；

（4）绿篱—修剪整形、清理残桩并补植、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剪花蒂、除草松土、排水防涝等；

（5）花卉—修剪整形、清理枯枝并补植、浇水施肥、喷药、打头、抹芽、抹蕾、更换花草、排水防涝、除草松土等；

（6）攀援植物—修剪牵攀、清理枯枝并补植、浇水施肥、喷药、排水防涝、除草松土等；

（7）水生植物—清理枯枝并补植、喷药、清理污物等；

(8) 草坪—修剪、排除杂草、补种、轧草修边、草屑清除、浇水施肥、防治病虫害、排水防涝等；

(9) 保洁：绿地、道路、广场、水面等垃圾、弃物的收集、粉碎、填埋及清运，以及内湖清淤，修剪或自然脱落的树木残枝及时清理出去，做到日产日清。另外，发现设施或植物丢失、损坏等现象能处理的及时(24小时内)处理。人员统一着装，所使用的保洁工具、消毒、消杀药品等由运营单位自行采购，质量标准须达到采购人要求；

(10) 保安：24小时轮流值班，统一着装，着装要求应符合国家或省市县的相关规定。所使用的通讯工具、照明工具、消防、防汛、应急救援物资及其它所有公用具均由运营单位自行采购，数量、质量必须满足要求并报采购人审核同意。

4、维修、维护标准：

(1) 湿地内建筑物、构筑物（亭子、连廊、设备房等）要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维修；

(2) 湿地内公用公共设施、公用设备（给排水、供电、消防系统等各类系统等）要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维修；

(3) 湿地内规划范围内的配套服务设施（路面、路灯、各种检查井、化粪池等）的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维修。

第三章 运行管理和考核办法

(一) 运行管理与维护人员配备

为保障出水水质达标，便于更好的运行管理与维护，运营单位需备的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中，应至少有一名与湿地管理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

(二) 运行管理和考核清单

序号	考核项目	考核运行管理与维护标准及要求	评分细则	
1	湿地运营维护	1.1	进水标准达到一级 A 标准，出水水质标准主要污染物指标不高于地表水 IV 类；按标准设计水量处理。	进水水质满足设计要求情况下，湿地出水水质超标一次，扣 0.5 分。
		1.2	进出水系统、布集水渠堰（管道）、排空设施、阀门、跌水（集水）堰，无缺损、无锈蚀，每年一次刷漆维护。	管件生锈未及时处理一次扣 0.5 分。
2	植物养护管理	2.1	病虫害防治科学及时，以防为主，病虫害危害病株率小于 10%，食叶性害虫小于 5%，刺吸性害虫小于 10%，蛀干害虫小于 3%，施药后无明显药害；每年按采购人要求涂白 1-2 次。	病虫害超过规定且未采取有效防治措施的每处（株）扣 0.2 分，已蔓延而未采取有效措施的每处（株）扣 0.5 分；病虫害爆发，未及时处理的每处（株）扣 1 分；没按要求涂白每处（株）扣 0.5 分。
		2.2	乔木灌木植物保存率达到 97% 以上；树冠完整、茂盛，修剪合理，树干挺直，具有一定的遮荫及观赏效果；叶片在正常条件下不黄叶，不焦叶，不卷叶，不落叶及时抹芽，无徒长枝、病虫枝、过密枝、枯枝、伤损枝、碰线枝；对树木要控制倾斜度并逐渐扶正；树杆或树枝上无钉子、铁丝、树挂等破坏树木、影响景观的现象；严格树穴尺寸和样式标准（树穴做成下沉式，规范整齐，松土及时），墒情良好适时浇水。	乔木及大、中型灌木死亡率超过规定且每死、缺一株，扣 1 分，小灌木死缺株明显，每处扣 0.5 分，补植不及时每次扣 0.5-1 分。未及时修剪或修剪不合理每处扣 0.5 分；叶片枯黄、焦叶、卷叶或不正常落叶每处（株）扣 0.5 分；有明显徒长枝、病虫枝、枯枝、伤损枝的，每处（株）扣 0.5 分；主干及一级枝有不定芽，每株扣 0.5 分；树木倾斜明显而不采取扶正措施的，每株扣

			1分;树上有钉子或扎缚、树挂等现象,每处扣0.5分;树穴不规范每处扣0.5分。未及时浇水每处扣0.5分。未按期整改的按规定加倍扣分。	
		2.3	绿篱地被植物生长茂盛,存活率不低于95%修剪整齐、及时、无窜枝,无死株,无空洞黄土裸露现象;墒情良好适时浇水。	存活率低于标准,空秃面积超过1平方米,每处扣1分;修剪不整齐、不整洁,有死株每处扣0.5分;墒情较差,影响植物生长又未及时浇水每处扣0.5分。
		2.4	草坪茂盛,修剪平整,边缘整齐,高度一致控制在5-8cm,无杂草,生长季节不枯黄,基本无空秃,覆盖度>95%,秃斑量<1%,集中空秃面积<0.5m ² ,适时浇水,冬季做好防火。	草坪超过标准有空秃的,每处扣0.5分;修剪不整齐、整洁,每处扣0.5分;未及时浇水每处扣0.5分,修剪不及时造成抽穗的,每处扣0.5分,抽穗面积超过10平方米的,0.5-2分。杂草清理不及时每处扣0.5分,超过50平方米的扣0.5-2分。有火灾发生的每处扣3-5分。
3	环境卫生管理	3.1	按照规定时间卫生保洁,无积水、积土、污物(大雪当天清理出通行道路);绿地及附属设施整洁,墙面或树木无乱贴、乱刻、乱画、乱钉、乱挂;绿地内无菜地,无焚烧垃圾现象。	规定时间内地面不洁、大雪当天未清理出通行道路的,视情况扣0.5-2分;墙面、树木、路面等有乱贴、乱刻、乱画的,乱钉、乱挂的,每处扣0.5分;绿地内有菜地的每处扣2分,有焚烧现象的每处扣2分,未按期整改的加倍扣分。
		3.2	垃圾箱不满溢,垃圾日产日清,无卫生死角干净整洁。水面无漂浮物,水中无杂物。绿地内垃圾、弃物及时清理,座椅、栏杆、扶手等清洁。	有卫生死角的,扣0.5分;垃圾、弃物明显的每处扣0.5分;垃圾箱满溢的,一次扣0.5分;水面有漂浮物、水中有杂物的,每处扣0.5分。座椅等不清洁的每处扣0.5分。
4	设施维护管理	4.1	对坐凳、果皮箱、标志牌等硬件设施损坏行为及时制止,确已损坏应及时维修。对湿地内建筑物、构筑物、公用设施、服务设施等定期检查,及时排查隐患。	硬件设施损坏未制止的每处扣0.5分;损坏后未采取措施进行处置或处置不到位的每处扣1分。隐患排查不到位的扣1分。未按期整改的按规定加倍扣分。

		4.2	供水、供电、排水、喷灌、照明等设施设备专人负责，及时进行基本维护，树枝影响路灯的应及时修剪，配电箱无锈蚀，锁具应完好，管道阀门上油润滑及时无卡涩，入冬前阀门覆盖保温，出现损坏应及时维修。	设施设备无专人负责，基本维护不到位每处扣 0.5 分；维护使用不当损坏的每处扣 1 分，出现损坏未及时维修上报的每处扣 1 分。
5	安全管理	5.1	安全生产措施得力，及时排除隐患。对危树及时采取修枝、加固或申报更换等措施；暴雨、暴雪、大风等灾害天气第一时间进行巡查排险，若有险情发生应及时进行应急处理并上报。	未对危树等安全隐患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并因此造成事故的，扣 1-5 分；未及时巡查发现险情每处扣 1-5 分；未能及时采取应急处理每处扣 1-3 分；上报不及时每处扣 1-3 分；造成安全责任事故情节严重的扣 3-10 分，做出书面检讨并承担相应责任。
		5.2	建立安全巡视制度对危及安全的行为及时制止，负责对相关设施设备的看护，防止被损被盗；水面、配电箱等有安全隐患位置应设置安全警示标志，确保安全警示标志设立位置合理醒目不丢失。	未建立安全巡视制度或巡视不到位及造成相关设施被损被盗未及时更换的每处扣 1-2 分；未设置或设置标志丢失未补每处扣 1 分；设置不合理，不醒目的每处扣 0.5 分；造成安全责任事故情节严重的扣 3-10 分，并做出书面检讨，承担相应责任。
		5.3	供水供电、照明、排水等设施安全无隐患，出现隐患或损坏应及时维修、上报。	存在安全隐患未及时维修上报的每处扣 1 分。
6	纪律管理	6.1	办公地点落实，工具齐全，按规定统一着装内部管理人员齐全；技术人员到位、项目经理在岗；制度健全落实到位，并打印成册上墙。	办公地点、工具、人员不齐全的扣 0.5 分，着装不统一每次扣 0.5 分，制度不健全、落实不到位的扣 2 分。
		6.2	职工管理有效到位，热心有礼貌，不扎堆聊天、不参与围观娱乐活动等与工作无关事项有上级领导或新闻记者询问某项工作时及时向主要负责人汇报，并做好相关解释。	职工管理不到位的扣 1 分，汇报不及时扣 1 分，造成不良影响的扣 1-3 分。
		6.3	巡查中下发督查单要求整改的内容按期完成。	整改内容未按时完成或拒不整改的，按巡查规定扣分扣款，主要负责人向监管方作出解释；受到县级以上领导批评或媒体曝光产生较

				大负面影响的每次扣 3-5 分。
--	--	--	--	------------------

1、考核方式

实行“月巡查、季度考核”的形式,每月采取普查、抽查、指定检查、明查、暗查等方式,采购人每月将考核成绩、存在问题及整改方向等予以书面通知。发现的重大问题及群众举报、投诉和新闻曝光等,经核实后作为日常检查的内容记入考核结果。记录结果一式二份,被检查单位一份作为整改依据,一份由管理考核部门留存作为支付运行管理与维护费的依据,每季度考核一次。

2、考核办法

考核采取明查与暗查相结合、突击检查与例行检查相结合、细致检查与全范围检查相结合等方式,以月巡查、季度考核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检查考核评分。月巡查由采购人安排人员随机进行检查;检查出问题运营单位接到通知书后,在规定整改时限内未整改完成的或整改不彻底的,按 2 倍扣分;在规定整改时限内未整改的,按 5 倍扣分。季度考核分值为 100 分,采购人负责将月巡查成绩进行累加,做为季度考核结果。

3、运行管理与维护服务费发放原则:

采购人将根据检查考核得分的情况进行拨款。每季度考核小组将巡查、月抽查考核扣分进行累加,每季度综合考评成绩 90 分(含 90 分)以上的运行管理与维护费全额付款,90 分以下(不含 90 分)根据检查考核得分按比例拨款,当得分为 N 时,按 $(90-N)\%$ 比例扣款(季度运行管理与维护费总额)。连续两次季度考核得分在 70 分以下(不含 70 分)或每年累计三个季度考核成绩在 70 分(不含 70 分)以下的企业,则终止合同。

4、其他

水质出现重大超标现象中标单位必须向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未尽事宜请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三) 服务期限及标准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一年。

服务标准: 合格。运营单位严格执行国家、行业法律、法规及相应管理标准、技术规范

，根据采购人的委托管理任务制定出本项目运行管理办法、制度、实施细则。

项目运行目标：符合采购人考核目标要求，确保项目安全运行。合同期内工程常年运行，合同期满后保证工程设施完整，机电设备运行良好，符合工程招标运行移交的各项标准。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以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生成的带唯一水印码的投标文件为准，除系统自动生成的格式外，其他格式可参考招标文件。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内容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合同协议书第五条	姓名：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2	工期	合同协议书第二条	_____	
3	分包	专用条款第 3.5 款	不分包	
4	质量标准	合同协议书第三条		
5	投标有效期	/		

备注：投标人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 标 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法人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联系方式（手机）：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上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为便于开标、评标现场有问题可以及时沟通，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时手机号码必须填写，因未填写所造成的责任与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_____（联系方式（手机））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项目投标有效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上传：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

注：若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此表可删除。若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为便于开标、评标现场有问题可以及时沟通，授权委托代理人手机号码必须填写，因未填写所造成的责任与风险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投 标 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法人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近两年获得荣誉					
时间	荣誉称号		发证机关	级别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企业业绩与获奖情况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造价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时间	所获奖项	获奖时间	得分	备注
企业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造价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时间	交(竣)工时间	得分	备注	备注

注：按照评分办法要求，后附相关资料扫描件。

拟用于该工程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承诺

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名字）身份证号：

注册证书号：_____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若承诺存在不属实情况，我单位

同意建设主管部门将我单位及项目经理列入失信“黑名单”，并向社会公布。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法人章）

年 月 日

资信标评分索引表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审内容	投标文件情况摘要（投标人填写）	得分	合计（分）	备注
3.1	项目人员配备	6	项目组人员配置中（不含项目负责人），具备环保工程专业（或给排水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具备注册环保工程师（或注册公用设备师（给排水专业））注册证书				
3.2	企业类似业绩情况	10	投标企业近三年内，承揽过类似项目业绩	1、 2、 ...			
3.3	企业荣誉奖项情况	6	投标企业近三年内，获得过市级、省级、国家级环境保护相关部门颁发的环境保护示范工程奖项	1、 2、 ...			
总计（22分）							

注：1、各投标单位须编制“资信标评分索引表”并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评标委员会在资信标详细评审结束后与资信标索引表进行对照，若评标委员会评审分值与投标单位编制的“资信标评分索引表”分值不同，评标委员会将通过电子评标系统对不同分值部分向投标单位发出告知，评标委员会发出告知后，投标单位未刷新系统无法接收，因此评标委员会将通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电子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发送消息提醒，若有异议请在10分钟内（以招标代理公司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威海公共资源实时公告”即时对话框提醒时间为准）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为认可。注意：收到消息提醒后，投标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刷新，方可查收到。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此表格。

威海市文登区建设工程投标人承诺书

工程名称：_____

本人作为经授权的招标人代表,清楚知晓我单位本项目招标活动,我单位和我本人对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一、我单位和我本人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竞标。

二、我单位和我本人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投标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弄虚作假等其他违法违规情形。

三、我单位和我本人清楚知晓,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或视为串通投标行为:

(一)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1.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2.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3.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4.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5.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6.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1.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三)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我单位和我本人清楚知晓,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五、我单位和我个人清楚并知晓《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三条“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利益,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投标人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的规定。

六、我单位和我个人清楚并知晓《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条“伪造、变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盗窃、抢夺、毁灭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伪造公司、企业、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印章罪;伪造、变造居民身份证罪”的规定。

七、我单位未在投标、中标前组织现场施工。

八、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单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人自愿承担直接责任人员法律责任，接受相应刑事、纪律和行政处罚以及失信惩戒。

九、若承诺存在不属实情况，我单位和我个人同意建设主管部门将我单位和我个人列入失信“黑名单”，并向社会公布。

投标人(印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1、在评分办法资信标部分未要求的格式，参考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制作，并上传至资信标补充文件中。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须为有效证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具有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须为有效证件；且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建筑业企业资质有效期于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12月30日届满的，统一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将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自动延期，资质证书无需换发。若存在上述情况，须上传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自动延期的查询合格信息截图。）
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彩色扫描件，须为有效证件；
1.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彩色扫描件（若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须按要求加盖电子章。
1.5	项目经理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包括：项目经理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安全考核合格B证及在本企业的社保证明材料彩色扫描件（社会保险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备注：若配备的项目经理证件存在过期情况，须附网站查询合格信息截图。
1.6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 1、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及委托代理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上传“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网站失信查询截图。 2、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如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将否决其投标。上传网上查询截图。
1.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
1.8	资信等级要求	合格制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信用报告概要”页面上加盖“威海绿洲金盾信用服务有限公司”公章的经中国人民银行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以上分支机构备案的从事企业征信和信用评级等业务的社会信用服务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为B级及以上信用报告彩色扫描件，并附有信用报告和出具信用报告征信机构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征信业务经营备案证》或《信用评级机构备案证》扫描件。
2	技术标 [40.00]		
2.1	整体实施方案	10.00	投标单位首行注明单位名称，另起一行制作标书内容。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提供符合本项目特点的湿地运维实施方案,描述运营模式及工作方法，方案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评分区间【0-10分】。
2.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3.00	投标单位首行注明单位名称，另起一行制作标书内容。投标单位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健全、质量目标具体明确，运维服务制度完善，服务承诺合理可行，评分区间【0-3分】。
2.3	环境保护措施	2.00	投标单位首行注明单位名称，另起一行制作标书内容。环境保护措施安全得力，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环境保护机构健全、措施合理，评分区间【0-2分】。
2.4	施工进度计划和进度措施	3.00	投标单位首行注明单位名称，另起一行制作标书内容。保障进度计划措施可靠，需要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需求计划及保证措施、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及其他保证措施完整，评分区间【0-3分】。
2.5	安全文明施工	3.00	投标单位首行注明单位名称，另起一行制作标书内容。安全文明管理目标明确，安全防范措施详细可行，评分区间【0-3分】。
2.6	绿化养护及维修维护方案	8.00	投标单位首行注明单位名称，另起一行制作标书内容。不同季节的水生植物养护及地被乔灌木等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园区内建筑物、公用公共设施、公用设备，配套服务设施的定期检查制度、故障排除措施和维修方案完善，可行性高，评分区间【0-8分】
2.7	重点、难点及应对措施	8.00	投标单位首行注明单位名称，另起一行制作标书内容。针对湿地不同时期的的重点（包括进出水控制、堵塞问题、冬季保温等）、难点分析透彻，应对的措施实用性强，评分区间【0-8分】
2.8	应急救援预案	3.00	投标单位首行注明单位名称，另起一行制作标书内容。应急救援方案（包括重大雪、雨、风、雹等恶劣天气、交通事故及重大节日和活动的应急预案、落水抢救应急预案、消防疏散应急预案、防汛应急预案等）对各项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制定完善、措施实用、针对性强，评分区间【0-3分】。
3	资信标 [22.00]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1	项目人员配备	6.00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项目组成员配置中(不含项目负责人),具备环保工程专业(或给排水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具备注册环保工程师(或注册公用设备师(给排水专业))注册证书的,每有一人,加2分,本项最多得6分。 注:拟派项目组成员必须为本企业正式员工,且必须提供在本企业的社会保险证明,上传项目组成员证书扫描件(须为有效证件)及社会保险中心提供的缴纳证明材料的扫描件或网上打印带有电子签章及电子验真码的缴纳证明资料扫描件。
3.2	企业类似业绩情况	10.00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投标企业近三年内,承揽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计至10分。 注:(1)上传合同扫描件作为有效业绩,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进行加分。 (2)近三年指自开标日向前推3年,精确到日。 (3)类似项目业绩指:工作内容包含人工湿地运营维护服务内容。
3.3	企业荣誉奖项情况	6.00	上传word文档或pdf文档,内容为:投标企业近三年内,获得过市级环境保护相关部门颁发的环境保护示范工程奖项的,有1项得1分;获得过省级环境保护相关部门颁发的环境保护示范工程奖项的,有1项得2分;获得过国家级环境保护相关部门颁发的环境保护示范工程奖项的,有1项得3分;本项最多得6分。 注:(1)上传获奖证书或获奖文件(若无获奖证书或文件的,可上传颁奖单位官方网站公布的获奖名单截图,如附网站截图,时间以公布时间为准。)作为有效奖项加分,日期以获奖时间为准。 (2)近三年指自开标日向前推3年,精确到日。
4	商务标 [38.00]		
4.1	投标报价	38.00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1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5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当有效投标单位家数>5家,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报价之和-有效报价的最高值-有效报价的最低值)的算术平均值; 当有效投标单位数≤5家,评标基准价=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1543724.57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